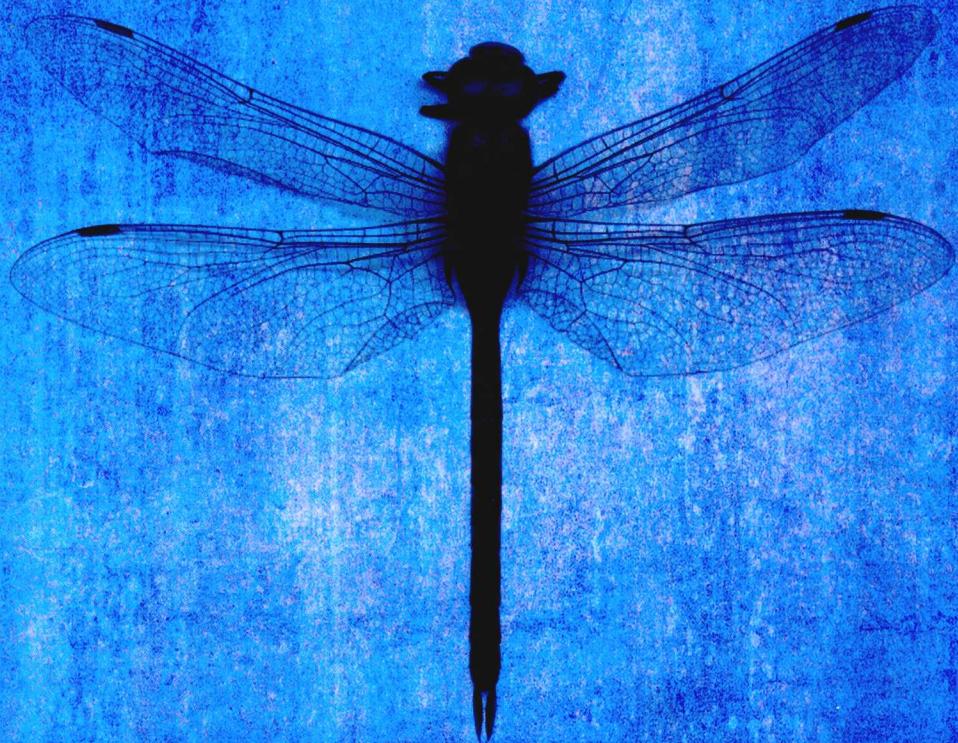


# 等待秋天

Waiting for Autumn



史考特·布魯  
Scott Blum

許桂綿 譯

大聖徒  
于待明天





# 等待秋天

Waiting for Autumn

史考特·布魯  
Scott Blum

## 前言

很多人問我，以下的故事究竟是真是假？我總覺得，這個問題實在難以回答。對我而言，事情的真相不應該只局限在肉體可觸的物質世界，卻應該這麼說，真相是被一股能量所具現出來，這股能量流淌、充斥在時空的每一道縫隙之間，在聞不到、摸不著、難以捉摸的意念之流裡。貫注在這書頁裡的每一道能量，就跟我所見過的每一道光、聽過的每一首歌、嚐過的每一顆水果，一樣的真實。只是不可否認的，我的確運用了小說結構的繩索來串連每一個字句，好讓它變得容易欣賞，而且當中很多事件也是大多數人可能遇到的事。對我來說，那中間的細節一點也不重要，因為在那背後的能量，一直都是——對我而言，無堅不摧的真實。

我希望，你可以從閱讀我的真實裡找到樂趣，並且很快受到鼓舞，然後轉而傾聽屬於自己的真實。



放眼看去，各形各色的街頭遊民裡，他大概是最快樂的一個，起碼就我所見。他的笑容溫暖親切，及肩的頭髮亂蓬蓬，與臉上糾結的紅鬍子搭配得恰到好處。雖然身上那套咖啡色的破爛衣服看起來從沒換過，而且味道像是已經一個星期沒洗澡，但是他臉上那一對水藍色的眼睛，卻出奇地令人自在。

當時我正提著幾袋物品穿過合作社的停車場，便看見這位仁兄，拿著一張紙板，上面印著手寫的幾個大字：

永遠以優雅的態度來接受。

看見我正要打那裡經過，這位流浪漢笑得更開了。我探頭向下瞄了一眼，發現他腳邊躺著一隻剛出生不久的小黑狗，悠悠地睡著了。就在我幾乎要從他面前一閃而過時，我悄聲對自己說：「這不是很諷刺嗎……」

「什麼事很諷刺？」他開口。

我有點驚訝，繼續往前挪動一步，想辦法假裝自己沒聽見他說話。

「什麼很諷刺？」他又說一遍。

我停下脚步，慢慢轉過身來，心裡感到一陣困窘。我說：「我覺得諷刺，因為你一面向人乞討，一面卻又建議他人該如何來接受。」

「我沒有向人要任何東西，」他勉強擠出笑容，「我此刻正在施予。」

我像一隻笨魚，想都不想就咬上他設的餌。「那麼你何時要給我什麼東西呢？」

「我已經給了，只是你不接受它施予你的方式。」

「哦，我想你弄錯了——你肯定沒有給我任何東西。或許你認錯人了。」

「不，我沒有認錯人！」他已經顯現出不耐煩的模樣。「請你現在就離開吧，我很忙。」

我望了望四周，一百碼之內，除了我們倆，沒有半個人影。

「請你馬上離開。」他又說一遍，然後轉過頭，不再看我。

困窘之餘，我拿起提袋，走上山坡，朝住所走去。我不知道自己說了什麼觸怒了他，但是很明顯的，他對我反應的態度非常不高興。

回到住所後，剛才發生的事還在我心裡揮之不去，我嘗試不去理它，說服自己，他可能不過是把我看成了別人。我想把這件事忘掉，繼續過我的日子，卻怎麼樣



也甩不掉。通常我不太在意別人對我的看法，可是這一次卻不一樣，我感覺自己和這位流浪漢之間有一股奇異的連結，打心底不想放掉這件事。

不到一小時之後，我又拿起皮夾，走下山去。我不確定自己要說什麼，但總得試一試。

當我走近合作社，一見到那頭蓬亂的紅髮和腳邊的小黑狗，心上的石頭頓時落地。等我走得更近一些，我看見他手裡的標語換了，上面寫著：

我要一顆柳丁。

你要什麼呢？

我笑了笑，心想，這對於握手言和倒是個不錯的點子。我走進店裡，買了一本當下所能找得到的最棒的小說，順道又挑了幾件雜貨，不過是些先前裝不下而沒買的東西。

我穿過雙層玻璃大門，朝他丟了一顆柳丁，決定再試一次。「嗨，這是給你的。」在柳丁離開我的手的時候，我說著。

「謝謝。」他微笑，似乎頗為真心地感謝這顆柳丁。「這是今兒個一整天我所遇到最好的一件事。」

他的話立時讓我心情飛揚，然後我決定逗逗他。

「所以你可以幫助我得到我想要的嘍？」我笑了一笑。

「當然。」

「你要怎麼做呢？」

「你可以實現任何你想要的事。」

「真的嗎？那麼你自己為什麼不這麼做？」

「我是這麼做呀，每天都如此。」

「那你為何到今天還是無家可歸？」

「你為什麼認為我沒有家呢？」

喔，我的天，我心想。我得更加留意嘴裡說出的話才行，如果我準備多耗一些時間在他身上的話。

「你都實現些什麼？」我問，想辦法轉移話題。

「今天，我實現了一顆柳丁。」

我大笑，「你所做的，不過是寫張標語，上面說你想要一顆柳丁。」

「然後你便給了我一個。很明白吧，我成功實現了這個願望。」他自滿地笑。

「那麼如果我想要一百萬，我所要做的，就只是寫一張標語，上面說『給我一百

萬」，然後就會有人給我嘍？」

「你相信那樣的事會發生嗎？」

「當然不相信！那是不可能的，怎麼會有人只因為看見一個標示，就給我一百萬！」

「瞧，你不是已經回答了你自己的問題。」

「所以你同意——人是不可能平白無故就實現想要的東西。」

「當然不，我只是同意你並不相信那是實現一百萬的適當方法。實現願望完全不是那樣一回事——敷衍地做個簡單的努力，結果看著它失敗。實現願望的意思是，把你的目標和天分具體列出來，好讓它們最後可以具體顯現。你必須摒除所有疑慮，全心全意地相信，並且行動時毫不遲疑，否則就是在浪費時間。你是真心想要一百萬嗎？」

「當然是真的。」

「我不相信你。」

「為什麼？」

「因為我有一顆柳丁，而你看起來一點都不像口袋裡會有一百萬的樣子。」

或許他說的有點道理。

「你到底想要什麼？」他的眼神像是要在我身上鑽出洞似的。

「想要快樂。」我沈默了許久後回答。

「那麼，這我倒是可以幫助你。一旦你誠實面對自己，你便已經在半路上了。」

「我是羅伯。」他伸出一隻手說。

「我是史考特。」我握了他的手。

「很高興遇見你，史考特。這是我的狗，小東。明天大約同一時間，你再到這裡來吧，我有東西要給你。」

我走開了，一邊對自己如此被羅伯吸引有點百思不解，而且害怕。在艾許蘭，人們總是如此大方、友善，令我不太習慣，此刻我還在努力適應。我已經熟習從前在洛杉磯時，在人群中保持一種無名無姓的狀態；當我初次發現，在這個奧勒崗南部的小小山城裡，人們都是如此友善親切的時候，不禁對自己過去這幾年來所養成的封閉和疏離，感到十分羞愧。於是我發誓，怎麼樣也要重新把自己的內心打開。在這個小鎮裡，沒人知道，過去的我在面對人的時候，是多麼冷漠和不信任。我想要徹底改造自己，讓自己變成一個友善的人，常常只看見別人身上的優點。這是個偉大的心理練習，而且幾乎立刻就慢慢促使我重拾起兒時的樂觀來。我決定繼續保持這個目標，一面不緩不急爬上山坡，返回我的公寓，繼續打開更多的紙箱。



我愛極了我的新公寓，它位在一個極佳的地點上，離艾許蘭市中心北面山丘的利西亞公園僅三條馬路。淡黃色的兩層樓公寓，就坐落在綠樹成行的街上，正好藏在幾株高大的橡樹之間。這公寓比我以前住的地方大多了，而且更像一棟房子，而不像公寓，特別因為它有一個很大的後院。臥房的窗面對美麗的景色。而且租金是按月繳的，所以如果我在艾許蘭進行得不順利，大可以朝北繼續我的旅程，而不必被租金牽絆超過一個月。

幾天前，我還在往波特蘭的路上尋找新生活，原因是我又一次被逐出了無情的娛樂圈。自從搬到洛杉磯之後，一連串的霉運逼得我沒有一次能把一份工作持續做到滿數個月之久。雖然這其中有預算的問題，但事實上是，我從來就沒辦法在這些公司裡找到一個真正適合自己的工作。因此每當碰到艱難的局勢，我總是那第一個被炒魷魚的人。而且，我的獨特胃口又讓我總是挑錯老闆，這使得我動輒處於失業的狀態。

最後我告訴自己，如果再一次丟掉工作，就得趁著積蓄少到連離開的能力都沒有



之前，搬出這座城市。幸好，最早在洛杉磯所遇到的那些人之中，有一個名叫克拉克的樂團經理人，他年輕、有抱負，是我剛到洛城時所找的第一間唱片公司的同事，他一貫以一種「迅速致富」的策略進行他的工作。我們幾乎是一拍即合，只是不巧，我們才認識不久，他就已經準備要離開。看夠了好萊塢的形形色色之後，他決定搬到波特蘭，另外成立一間唱片公司，打算好好利用這個城市快速起飛的音樂工業。後來他在奧勒崗的新公司一成立，就馬上通知我，願意給我一份工作。在我又收到最近一次的離職通知、要我兩個禮拜後走人時，我終於下定決心，接受他的邀請。我把一切家當丟進U形拖車，開始一路朝北行駛。就在離職的同一天，我頭也不回地啓程上路，甚至連跟一個友人說再見都沒有。

我一連開了十二個小時，終於越過加州與奧勒崗州界。但天有不測風雲，我的老富豪車在毫無預警的狀況下，突然在希司基猶山（Siskiyou mountain）的山徑上發出一聲巨響，連帶冒出濃稠的黑煙，就這樣一動也不動了。我後悔沒有在上山之前，到附近的加油站稍事停留，檢查一下車況。這裡的地形對我而言並不陌生，不過，對一部老爺車來說，攀爬希司基猶山確實是一大考驗。我小時候在北



加州一個小鎮長大，大約在奧勒岡州邊界南邊五十英哩的地方，以前曾經走過這條山路很多次。然而我們全家人在幾年前搬到了中西部，所有兒時的朋友也都失聯了，因此沒有任何理由讓我在中途停下來。現在回想起來，若是那時在尤瑞卡稍作休息，檢查油的狀況，或許會是個好主意。

所幸車子爆掉的時候，一名公路巡邏員恰巧就在後面幾哩處，他幫忙封閉了那段狹窄的車道，直到拖車抵達。最後我只得讓車子被拖到鄰近的修車廠去，而那裡正好就是艾許蘭。當我發現把車修好要花掉多少錢的時候，我得立即作決定，是否改而買張公車票前往波特蘭，還是把所有的積蓄都拿來修車子。

我差一點就要買下離開艾許蘭的車票。但冥冥中似乎有什麼告訴我，應該延遲個幾天再作決定，甚至一直這樣，不作決定。我對波特蘭並不真的有那麼強烈的興趣，而只是一個勁兒地想離開洛城；雖然嚴格來說，已經有一份工作在等著我，不過我還有足夠生活幾個月的積蓄，可以一路上多多嘗試。

我幾乎已經忘了自己曾經那樣著迷於艾許蘭——它是我年輕時最喜愛的地方之

一。我記得從前拜訪過這個恬靜宜人的觀光小鎮，自在地四處遊逛，在雅緻的小餐館裡吃著簡餐，或是偶爾看一場莎士比亞劇的表演。這小鎮美極了，空氣清新，有獨特的文化，最重要的是，我就是喜歡它。在這裡，我覺得特別舒服自在，這是在其他地方所感受不到的（包括在我自己的皮膚包裹之下），起碼就我記憶所及。

自從被迫留在艾許蘭幾天之後，生活似乎立即出現轉變，一切變得順暢許多。我很快放棄原先的計畫，決定留在這個南奧勒岡州的小鎮。我覺得自己在這裡比在洛城快樂多了，甚至也很快適應了沒有車的日子。從抵達的那一天起，我便整天步行，少了汽車這多年來的束縛，我像是被徹底地解放。